

石家庄高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石高人社〔2022〕16号

关于印发《2022年石家庄高新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处、局属事业单位：

现将《2022年石家庄高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石家庄高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1月28日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2022年石家庄高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区关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决策部署，深入推进部门内部联合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局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一) 以机制建设为基础。不断完善监管领导小组工作制度、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制度、联合抽查实地核查工作制度、抽查实务培训制度、监管部门会商工作制度等工作机制，确保“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

(二) 以规范化、标准化建设为牵引。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业务培训和舆论宣传力度，规范工作流程，确保监管执法公平、公正、公开。

(三) 以提升监管效能为根本。大力推进部门联合、重点领域和基于信用风险分级的随机抽查模式，不断提高双随机抽查的精准性和靶向性，努力实现既“无事不扰”又“无处不在”。

(四) 以抽查结果运用和共治共享为突破口。在年度随机抽查占比不低于5%、抽查检查结果100%公示的前提下，确保抽查检查发现问题的后续监管和处理到位、联合惩戒到位，不断提升随机抽查的震慑力。

二、主要工作任务

(一) 持续完善“一单两库”。要把本单位适用随机抽查的监管事项纳入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中，做到“应纳尽纳”，降低基层执法人员的监管风险。要结合监管重点，合理确定一般检查事项、重点检查事项及其抽查比例；动态调整本单位检查对象名录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确保本单位检查对象和执法人员“应纳尽纳”；持续推进对检查对象和执法检查人员的分类标注，做到分类科学、标注统一，实现对检查对象的精准抽取、对执法人员的精准匹配，提升监管效能。（责任单位：各处各单位；完成时限：3月底前）

(二) 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进一步健全全部门内部联合随机抽查机制，严把制定年度随机抽查计划这个关口，确保全年抽取的检查对象数不低于监管对象的5%，确保随机抽查计划中的抽查事项覆盖本部门的抽查事项清单，确保内部抽查“能联尽联、应联必联”。（责任单位：劳动保障处，完成时限：12月底前）

(三) 严格随机抽查检查工作程序。严格按照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认真组织实施每次抽查，每次抽查都要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抽查工作方案和抽查结果要向社会公开。对涉及专业性强的可以委托有资质的机构开展检验检测、财务审计、调查咨询等检查事项的检查，或依法采用相关机构作出的鉴定结论。需调整年度抽查计划的，应严格履行相关工作程序，调整后的

年度抽查计划要及时向社会公开。（责任单位：劳动保障处，完成时限：12月底前）

（四）提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效能。规范“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的使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要实现“三无”，即“平台之外无抽查”“清单之外无检查”“后续处置无例外”，确保双随机抽查的公正、公平、合法、有序。“平台之外无抽查”：依托“河北省双随机监管工作平台”开展本单位“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清单之外无检查”：各成员单位要根据各自监管职责动态调整抽查事项清单，按照全市统一的清单模式，将涉及的法定检查事项全部纳入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确保“清单之外无检查”。“后续处置无例外”：要依法及时将检查和查处结果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开，不断完善双随机抽查后续处置机制，规范问题线索的转办、移送等工作。对抽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线索，依据各自职责分工，依法查处，依法定程序及时移交有处置权限的机构和相关部门，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确保监管闭环。（责任单位：劳动保障处，完成时限：12月底前）

（五）加大宣传培训力度。进一步加大对随机抽查工作的宣传报道力度，通过宣讲政策、新闻媒体报道、官方网站开辟专栏等途径，扩大企业、社会对双随机抽查监管方式的认知度，增强企业、社会对双随机抽查监管工作的理解和参与，营造浓厚的社会监督氛围。要积极宣传、推介工作中的好经验、好做

法，发挥示范带动作用。要持续开展随机抽查工作培训，在年度培训计划中除了要加强对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和管理人员的系统使用培训外，还要重点强化随机抽查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培训，不断提高执法能力和监管水平，确保抽查工作规范、抽查结果认定统一。（责任单位：各处各单位，完成时限：12月底前）

（六）加强档案规范化管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归档资料要实现标准化。抽查计划、两库一单、培训情况、抽查情况、公示情况等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过程中产生的资料要按照统一要求，统一格式标准，规范建立档案，并指定专人负责。要加强“双随机、一公开”档案材料的收集和保管工作，及时报送或更新档案资料，确保备查档案资料内容齐全、标准统一、材料真实。（责任单位：劳动保障处，完成时限：12月底）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工委管委高度重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各处各单位要站在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高度，深刻认识做好这项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完善工作制度和运行机制，细化工作目标和推进举措，确保全年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为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做出积

极贡献。

(二) 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协调配合。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在局党组班子领导下，积极发挥好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监督指导的职能作用，切实承担起责任，在实际工作中指导到位、协调到位、监督检查到位。各处各单位之间要加强联络沟通，主动配合，密切协作，形成工作合力。

(三) 强化跟踪问效，加大督查力度。全面推行“懒政提醒、怠政督办、失职问责”的三单工作机制，推进重点工作落实。进一步加强对“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督导检查，以查促发现问题、以查促整改落实。